

首先我們說到了問安及為門徒信望愛的生活感謝，引用了以前的文章。第二是談到主會再來及其時的審判，保羅也為他們禱告，希望他們在生命冊上有份。第三提到主再來的徵兆與時間，並在其中說明了一個關於任憑的，好像是有爭議性的問題。第四是講到要信徒堅守保羅因啓示而口傳及信上寫的訊息。第五是請信徒為他在宣道的事宜上禱告。第六是說到當按規矩而行，並且鼓勵他們行善不可喪志。最後是祝福及說到保羅的筆跡。

請注意，這文章是基於週日(6/14/26)的專題查經加以擴展而來，經文除了特別註明外，是基於和合本。如果文章中引用過去的文章，都在我們的網站上，『<https://a-christian-voice.com/>』，要按『對屬靈生命的瞭解』。

1. 問安及為門徒信望愛的生活感謝神

「保羅、西拉、提摩太，寫信給帖撒羅尼迦在神我們的父與主耶穌基督裏的教會：願恩惠、平安從父神和主耶穌基督歸與你們！弟兄們，我們該為你們常常感謝神，這本是合宜的，因你們的信心格外增長，並且你們眾人彼此相愛的心也都充足。甚至我們在神的各教會裏為你們誇口，都因你們在所受的一切逼迫患難中，仍舊存忍耐和信心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1:1-4)

我們已在「2192 保羅第一本書和帖撒羅尼迦教會的一些情況 - 帖前(1)1-(2)20」中的「1. 帖撒羅尼迦前書是保羅寫的第一本書」，討論了為什麼帖撒羅尼迦前書是保羅寫的第一本書，很自然的，他隨後寫了第二本書，就是帖撒羅尼迦後書。問安語和帖撒羅尼迦前書基本上是相同的，只是明說了恩惠、平安是從父神和主耶穌基督而來的。信和愛是明說的，望是在忍耐裏面，就是「...你們在所受的一切逼迫患難中，仍舊存忍耐和信心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1:4) 也就是說，「...你們要為我的名被眾人恨惡，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。」(馬太福音 10:22)

2. 主會再來及其時的審判

「這正是神公義判斷的明證，叫你們可算配得神的國，你們就是為這國受苦。神既是公義的，就必將患難報應那加患難給你們的人；也必使你們這受患難的人與我們同得平安。那時，主耶穌同他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焰中顯現，要報應那不認識神和那不聽從我主耶穌福音的人。他們要受刑罰，就是永遠沉淪，離開主的面和他權能的榮光。這正是主降臨，要在他聖徒的身上得榮耀，又在一切信的人身上顯為希奇的那日子。（我們對你們作的見證，你們也信了。）因此，我們常為你們禱告，願我們的神看你們配得過所蒙的召，又用大能成就你們一切所羨慕的良善和一切因信心所做的工夫，叫我們主耶穌的名在你們身上得榮耀，你們也在他身上得榮耀，都照着我們的神並主耶穌基督的恩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1:5-12)

他開始基本上是說明了「公義和公平，是你寶座的根基；慈愛和誠實，行在你前面。」(詩篇 89:14) 他沒有說今生一定會報應加患難給你們的人，可能是在今生，或最多是在那時會有，「...主耶穌同他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焰中顯現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1:7) 就是耶穌再來時最後審判的時候。

接著就說了主再來的日子會發生的事，在其他經文是說，「我又看見一個白色的大寶座與坐在上面的，從他面前天地都逃避，再無可見之處了。我又看見死了的人，無論大小，都站在寶座前。案卷展開了，並且另有一卷展開，就是生命冊。死了的人都憑着這些案卷所記載的，照他們所行的受審判。於是海交出其中的死人，死亡和陰間也交出其中的死人。他們都照各人所行的受審判。死亡和陰間也被扔在火湖裏，這火湖就是第二次的死。若有人名字沒記在生命冊上，他就被扔在火湖裏。」(啓示錄 20:11-15) 也就是說至少有兩本書卷，主要是要在生命冊上，其餘的是說基督徒要有信心的行為，如這經文所說，「這樣，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。」(雅各書 2:17)

請注意，保羅的禱告都是「...照着我們的神並主耶穌基督的恩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1:12) 因為神有絕對的主權，祂決定要不要這樣的聽。他為他們禱告，希望他們在生命冊上有份，「叫我們主耶穌的名在你們身上得榮耀，你們也在他身上得榮耀，都照着我們的神並主耶穌基督的恩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1:12) 這裏提的是主耶穌的名，也就是主耶穌自己，因為一個人的名就代表他自己。那些一直加患難給你們的人，絕對不會在生命冊上，而是會被扔在火湖裏，就是這裏所說的，「他們要受刑罰，就是永遠沉淪，離開主的面和他權能的榮光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1:9)

3. 主再來的徵兆與時間

「弟兄們，論到我們主耶穌基督降臨和我們到他那裏聚集，我勸你們：無論有靈、有言語、有冒我名的書信，說主的日子現在到了，不要輕易動心，也不要驚慌。人不拘用甚麼法子，你們總不要被牠誘惑！因為那日子以前，必有離道反教的事，並有那大罪人，就是沉淪之子，顯露出來。他是抵擋主，高抬自己，超過一切稱為神的和一切受人敬拜的，甚至坐在神的殿裏自稱是神。我還在你們那裏的時候，曾把這些事告訴你們，你們不記得嗎？現在你們也知道那攔阻他的是甚麼，是叫他到了的時候，才可以顯露。因為那不法的隱意已經發動，只是現在有一個攔阻的，等到那攔阻的被除去，那時這不法的人必顯露出來，主耶穌要用口中的氣滅絕他，用降臨的榮光廢掉他。這不法的人來，是照撒但的運動，行各樣的異能、神蹟和一切虛假的奇事，並且在那沉淪的人身上，行各樣出於不義的詭詐，因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，使他們得救。故此，神就給他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，叫他們信從虛謊，使一切不信真理、倒喜愛不義的人都被定罪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2:1-12)

顯然，在那時候已經有人冒了他的名寫信。他在一開始基本上是在講，主的日子來到如同賊一樣，如果相信這點，怎麼會動心和驚慌呢？一個祂來的徵兆是有沉淪之子的顯現，這裏也很清楚的說明牠會做的事。其中之一就是會有自稱是神的人出來，但不是有自稱是神的人

出現就代表祂會再來。現在不是有一個例子，就是稱東方閃電的全能神教會的，其中的楊向彬不就自稱為女基督嗎？很清楚的就知道那是假的。

那攔住的究竟是指什麼呢？有人說是教會，有人說是聖靈，這絕對都是錯的，因為聖經說，「...只是現在有一個攔阻的，等到那攔阻的被除去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2:7) 聖靈和教會都不會被除去的。我同意有人說的，這一段只是顯明神有絕對的主權，一切在祂的掌控之中，時間到的時候那攔阻的自然會被除去。至於那攔阻的是什麼，聖經沒有明說，猜也猜不到的，不如尊重神，不要亂猜。

然後的這一段，「這不法的人來，是照撒但的運動，行各樣的異能、神蹟和一切虛假的奇事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2:9) 這應該翻譯成魔跡才對，因為只有神的蹤跡才是神蹟。在這裏是在講啓示錄中的假先知和那獸，看他們行奇事的經文就可以知道了，「那獸被擒拿，那在獸面前曾行奇事、迷感受獸印記和拜獸像之人的假先知，也與獸同被擒拿。他們兩個就活活地被扔在燒着硫磺的火湖裏。」(啓示錄 19:20)

主耶穌的確是「用口中的氣滅絕他，用降臨的榮光廢掉他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2:8) 就像這經文所說，「我觀看，見天開了。有一匹白馬，騎在馬上的稱為誠信真實，他審判、爭戰都按着公義。他的眼睛如火焰，他頭上戴着許多冠冕，又有寫着的名字，除了他自己沒有人知道。他穿着濺了血的衣服，他的名稱為神之道。在天上的眾軍騎着白馬，穿着細麻衣，又白又潔，跟隨他。有利劍從他口中出來，可以擊殺列國。他必用鐵杖轄管他們，並要踹全能神烈怒的酒醅。在他衣服和大腿上有名寫着說：「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。」(啓示錄 19:11-16) 又是講誠信真實，又是說「萬王之王，萬主之主」，很清楚的，這是指主耶穌基督。

關於這一段，「並且在那沉淪的人身上，行各樣出於不義的詭詐，因他們不領受愛真理的心，使他們得救。故此(G2532, and)，神就給(G3992, send)他們一個生發錯誤的心，叫他們信從虛謊，使一切不信真理、倒喜愛不義的人都被定罪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2:10-12) 一個人讀這一段，他可能會看到「故此」和「給」兩字，就會覺得是神要他們生發錯誤的心。其實不然，那些人本就不信真理，神只是給了他們一個環境，「任憑」他們自己做決定，猶如亞當的不順服神是他自己的選擇，神沒有干涉，任憑他做決定。

這也和出埃及記的法老的決定一樣，也是他自己做的，雖然有許多人認為在十災中神使法老的心剛硬，但從「神藉著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」來看，就很清楚原文中是說任憑，神只是製造了十災的環境而已(參出埃及記 7:14-11:10)。當「有人告訴埃及王說：「百姓逃跑！」法老和他的臣僕就向百姓變心，說：「我們容以色列人去不再服事我們，這做的是甚麼事呢？」法老就預備他的車輛，帶領軍兵同去，並帶着六百輛特選的車和埃及所有的車，每輛都有車兵長。」(出埃及記 14:5-7) 你看法老不是又改變主意了嗎？

如果你在這一點仍有疑問，那我們就來看以下的經文：「耶和華說：『誰去引誘亞哈上基列的拉末去陣亡呢？』」「這個就這樣說，那個就那樣說。隨後有一個神靈出來，站在耶和華面前說：『我去引誘他。』」「耶和華問他說：『你用何法呢？』」他說：『我去要在他眾先知口中作謊言的靈。』」「耶和華說：『這樣，你必能引誘他，你去如此行吧！』」「現在耶

和華使謊言的靈入了你這些先知的口，並且耶和華已經命定降禍與你。」(列王紀上 22:20-23) 有人讀了這經文就想不通，以為這謊言的靈是耶和華派去的。其實耶和華知道謊言的靈引誘必能成功，所以就允許他去，就像這經文所說的一樣，「有一天，神的眾子來侍立在耶和華面前，撒但也來在其中。...耶和華對撒但說：「凡他所有的都在你手中，只是不可伸手加害於他。」於是撒但從耶和華面前退去。」(約伯記 1:6-12) 所以耶和華只是允許撒但攻擊約伯。從「神藉著聖經告訴我們是一致的」來看，就很清楚了。

4. 要信徒堅守保羅因啓示而口傳及信上寫的訊息

「主愛的弟兄們哪，我們(本)該(G3784, are bound)常為你們感謝神，因為他從起初揀選了你們，叫你們因信真道，又被聖靈感動，成為聖潔，能以得救。神藉我們所傳的福音召你們到這地步，好得着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榮光。所以弟兄們，你們要站立得穩，凡所領受的教訓，不拘是我們口傳的，是信上寫的，都要堅守。但願我們主耶穌基督和那愛我們、開恩將永遠的安慰並美好的盼望賜給我們的父神，安慰你們的心，並且在一切善行善言上堅固你們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2:13-17)

請注意，原文並沒有本這個字。保羅也的確該為他們感謝神，他們知道保羅他們「...從前在腓立比被害受辱，...」(帖撒羅尼迦前書 2:2) 如果沒有聖靈的工作，他們怎麼可能成為聖潔，能以得救，所以他們是被召的。

當說到「所以弟兄們，你們要站立得穩，凡所領受的教訓，不拘是我們口傳的，是信上寫的，都要堅守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2:15) 這裏是指他們口傳的，並不是說所有口傳的都是出於神，不要像有些人用這經文當作藉口，而接受他們之後口傳的，說是傳統。其後說到保羅他們也只能願而已，神有絕對的主權，還是要看人真正的選擇。譬如在這經文說，「因我們聽說，在你們中間有人不按規矩而行，甚麼工都不做，反倒專管閒事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11) 這樣的人那時絕不是真基督徒，我們也只能說那時而已，也許那些人最終會回應神的呼召，神也讓他們成為真基督徒也說不一定。

5. 請信徒為保羅在宣道的事宜上禱告

「弟兄們，我還有話說：請你們為我們禱告，好叫主的道理快快行開(G5143, run)，得着榮耀，正如在你們中間一樣；也叫我們脫離無理之惡人的手，因為人不都是有信心。但主是信實的，要堅固你們，保護你們脫離那惡者。我們靠主深信，你們現在是遵行我們所吩咐的，後來也必要遵行。願主引導你們的心，叫你們愛神，並學基督的忍耐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1-5)

這裏和合本的翻譯是「行開」，經文的後面又說要遵行，有人就使我想到要有信心的行為才行，這就是經文說的，「這樣，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。」(雅各書 2:17) 耶穌不是這樣說嗎？「有了我的命令又遵守的，這人就是愛我的；...」(約翰福音 14:21) 所以不只是，「...

信道是從聽道來的，聽道是從基督的話來的。」(羅馬書 10:17) 大使命說，「凡我所吩咐你們的，都教訓他們遵守，...」(馬太福音 28:20) 所以這和大使命也是一致的。

在前書說到請弟兄們為我們禱告，現在又說了一次請信徒為他在宣道的事宜上禱告，也說到主的信實。的確，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(約翰一書 1:9) 這不就是脫離那惡者的一條路嗎？這裏又說到一次過信望愛的生活，信和愛是明說的，望在基督的忍耐裏，就是說「...你們要為我的名被眾人恨惡，惟有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。」(馬太福音 10:22)

6. 當按規矩而行且鼓勵他們行善不可喪志

「弟兄們，我們奉主耶穌基督的名吩咐你們：凡有弟兄不按規矩而行，不遵守從我們所受的教訓，就當遠離他。你們自己原知道應當怎樣效法(G3401, follow, 跟隨)我們。因為我們在你們中間，未嘗不按規矩而行，也未嘗白吃人的飯，倒是辛苦勞碌，晝夜做工，免得叫你們一人受累。這並不是因我們沒有權柄，乃是要給你們作榜樣，叫你們效法(G3401)我們。我們在你們那裏的時候，曾吩咐你們說：「若有人不肯做工，就不可吃飯。」因我們聽說，在你們中間有人不按規矩而行，甚麼工都不做，反倒專管閒事。我們靠主耶穌基督，吩咐、勸戒這樣的人，要安靜做工，吃自己的飯。弟兄們，你們行善不可喪志。若有人不聽從我們這信上的話，要記下他，不和他交往，叫他自覺羞愧；但不要以他為仇人，要勸他如弟兄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6-15)

當保羅不得已講到他所受的勞苦時(參哥林多後書 11:23-28)，其中說到有假弟兄的危險，這些不按規矩而行的弟兄就是在其中，他自己則是以身作則的晝夜做工，對於這點，他很清楚的說，「...若有人不肯做工，就不可吃飯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10) 這裏不是說沒有能力做工的。

他鼓勵他們行善不可喪志，真的是要行善不可喪志，「不要以惡報惡。眾人以為美的事，要留心去做。若是能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」(羅馬書 12:17-18) 即使知道可能是假弟兄，也不要以他為仇人，遠離他們的目的是要叫他們自覺羞愧。但這有一個限度，經文說得很清楚，「有些人你們要從火中搶出來，搭救他們；有些人你們要存懼怕的心憐憫他們，連那被情慾沾染的衣服也當厭惡。」(猶大書 1:23)

7. 祝福及保羅的筆跡

「願賜平安的主隨時隨事親自給你們平安。願主常與你們眾人同在！我保羅親筆問你們安。凡我的信都以此為記，我的筆跡就是這樣。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常與你們眾人同在！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16-18)

能夠一直有平安是出於主，在在苦難中還有平安是不容易的，但我們如果深信主的話，怎麼會沒有平安呢？祂說，「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，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。在世上你們有苦難，但你們可以放心，我已經勝了世界。」(約翰福音 16:33) 保羅是真心希望他們有主的平安和同在。雖然祂通常是藉著人的手去解決一些問題，但有需要時，祂會直接介入的。如「那時，耶和華從旋風中回答約伯...」(約伯記 38:1) 又如亞伯拉罕軟弱時(參創世記 20:1-18)。在新約更是「道(主耶穌基督)成了肉身，住在我們中間，充充滿滿地有恩典，有真理。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，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。」(約翰福音 1:14) 保羅是真心的希望，「願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常與你們眾人同在！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18)

有人說，保羅說這句話，「...凡我的信都以此為記，我的筆跡就是這樣。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17) 是因為當時有代書的習慣，保羅用了這習慣，請人代書，自己只簽名，但這是不對的，因為聖經不是這樣說的。我們來看前一句，「我保羅親筆問你們安。...」(帖撒羅尼迦後書 3:17) 他在一開始就問了他們的安，保羅不會明知故犯的說謊，他明明是說親筆問安的，所以這整本書都是他自己寫的。

最後我們看到，現在以筆跡即可鑑別是否是真跡，雖然不是百分之百的正確，但加入別的佐證，也可以為法律所接受。保羅那時還沒有這項技術，他居然知道能用這樣去分辨是否是他寫的信，真是走在時代的前面了！